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方式，在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闽江口工业区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汝捷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4月18日以邮件、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三）审议并通过《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大华审字〔2022〕006868 号的《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确认，2021 年度公司经审计后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328.14 万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七）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八）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为此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2022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壹佰壹拾万（110 万）元整。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4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关联董事林汝捷先生（身份证号码为 3501821968*****）、林汝捷先生（身份证号码为 3501031965*****）、陈辉先生对该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

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十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关于2021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十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置换发行费用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18,643,350.00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置换 2,125,817.49 元发行费用。

《关于置换发行费用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十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同意公司继续向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包括一般流动资金贷款、开立进口信用证与押汇、开立国内信用证与押汇、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电子与纸质）、开立担保函、进口汇出

款融资与进口代付、出口押汇、出口发票融资、出口风险参与、衍生产品业务、有追索权公开型国内保理、银行承兑汇票（包括与纸质与 电子银承）贴现（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等授信业务（其中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国内信用证、进口信用证、担保函业务由公司提供 10%保证金）。

以上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